

松原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
2026 年单位预算

二〇二六年二月十日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

- 一、 主要职能
- 二、 机构设置

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表格

- 一、 收支预算表
- 二、 收入预算表
- 三、 支出预算表
- 四、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
- 五、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
- 六、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
- 七、 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
- 八、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
- 九、 项目支出表
- 十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明细表
- 十一、 三年支出计划表
- 十二、 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- 十三、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

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

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

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

一、主要职能

本单位主要负责组织实施动物疫病的免疫、监测、预警、预报、实验室诊断、流行病学调查分析、病情报告；提出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技术方案，实施重大动物疫情的扑灭和处理；负责动物疫病防治技术指导、技术培训、科普宣传；负责宣传贯彻国家、省、市有关动物疫病的法律、法规、政策。

二、机构设置

松原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是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，隶属于市农业农村局。独立编制机构，内设解剖室、化验室、细菌室、档案室等科室。

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表格

见附件

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

一、2026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

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，松原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，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。支出包括：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、住房保障支出、农林水支出、卫生健康支出。2026 年收支总预算 128.01 万元。比 2025 年比增加 0.75 万元。原因是公用经费提高标准。

二、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

2026 年收入预算 128.01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8.01 万元，占总收入的 100%；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，占总收入的 0%；事业收入 0 万元，占总收入的 0%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，占总收入的 0%；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，占总收入的 0%；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 万元，占总收入的 0%；其他收入 0 万元，占总收入的 0%。

三、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

2026 年支出预算 128.01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128.01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100%；项目支出 0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0%。

四、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

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28.01 万元。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8.01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；支出包括：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.99 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 9.48 万元，卫生健康支

出 5.06 万元，农林水支出 99.49 万元。

五、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

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28.01 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 128.01 万元，占 100%；项目支出 0 万元，占 0%。基本支出中，人员经费 112.09 万元，占 87.56%；公用经费 15.92 万元，占 12.44%。

一般公共服务（类）支出 99.49 万元，占 77.72%；

社会保障和就业（类）支出 13.99 万元，占 10.93%；

住房保障（类）支出 9.48 万元，占 7.41%；

卫生健康（类）支出 5.06 万元，占 3.94%。

六、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

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28.01 万元，其中：

人员经费 112.09 万元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社保保障缴费、离退休费、住房公积金、采暖补贴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。

公用经费 15.92 万元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维修维护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工会经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。

七、2026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

2026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 3 万元，比 2025 年预算数减少 0.3 万元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比 2025 年预算增加（或减少）0 万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 万元，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0.3 万；公务接待费 0 万，比 2025 年预算增加（或减少）0 万。

八、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
我单位本年度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。

九、其他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

我单位本年度没有安排机关运行经费支出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情况

我单位本年度没有政府采购预算。

（三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

车辆保有辆 1 辆。

2026 年我单位无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。

（四）绩效情况说明

无。

（五）项目支出情况说明

无。

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

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：主要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（包括行政事业性收费、罚没收入、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等）等。

事业收入：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事业单位经营收入：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

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。

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、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。